

河北省教育厅文件

冀教所〔2020〕1号

河北省教育厅 关于组织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 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含定州市、辛集市）教育局，雄安新区公共服务局，省属高校教育学院，中高等职业院校，厅直属单位：

《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2020年度课题指南》（简称“2020年度课题指南”）经河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审批通过，现印发给你们，并将2020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要求

各单位要将本通知及时传达到所属单位及教育科研人员，要

加强对本年度课题申报工作的宣传、组织、管理和指导，认真组织好 2020 年度课题申报工作，并如期按分配指标上报课题。

二、选题要求

（一）申报者可将《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纲要》规定的重点研究领域和“2020 年度课题指南”中重点关注选题，作为选题的参考。申报者在填写《河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书》（简称《课题申请书》）时务必注明学科分类和课题类别。

（二）重大课题实行招标研究或委托研究方式，申请者不得更改研究题目。

（三）重点资助课题、一般资助课题，申请者应从“2020 年度课题指南”的重点关注选题中确定选题。

（四）一般课题（小微课题），申请者可自行确定选题。

三、课题申请要求

（一）2020 年度课题申请采取文本申请形式，《课题申请书》文本要求一律用计算机填写。

（二）课题申报所需材料，包括《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纲要》《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指南》《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重大课题申请书（2020 年度）》《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课题情况简表》《课题汇总表》等均可从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所网站上下载。

(三) 省属高校教育院(系)、职业院校限报重大、重点资助和一般资助课题。

(四) 2020 年度课题文本申请受理时间截止到 2020 年 10 月 19 日。请各单位务必按期报送，逾期不予受理。

四、申报数量要求

2020 年度课题，按照重大课题自由申报、其他类别课题限额申报的方式组织进行。各单位要严格按照各类课题的分配名额，进行初审，择优集中上报。

重点资助课题、一般资助课题限额申报。申报名额分配如下：河北大学、河北师范大学，5 项/校，其他省属高等师范类院校和省属高职高专院校 3 项/校。石家庄、邯郸、保定，11 项/市；邢台、沧州、唐山，10 项/市；廊坊、衡水、张家口，9 项/市；承德、秦皇岛，8 项/市；雄安新区 4 项；定州、辛集，2 项/市。省直属中小学校 2 项。

一般课题（小微课题）限额申报。申报名额分配如下：石家庄、邯郸、保定，39 项/市；邢台、沧州、唐山，33 项/市；廊坊、衡水、张家口，22 项/市；承德、秦皇岛，17 项/市；雄安新区 4 项；定州、辛集，2 项/市。省直属中小学校 2 项；省直幼儿园 2 项。省属中等职业学校 2 项/校；民办高校 2 项/校。援藏教师 3 项。

五、报送材料要求

各类别课题均需报送文本材料和电子版材料，包括《课题申

请书》《课题情况简表》以及加盖各市、高校规划办（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公章的《课题申报汇总表》。《课题情况简表》一式 3 份，字数限 2000 字以内。

（一）申报重大课题的文本材料经各市、高校规划办（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资格审查后汇总报送至省规划办，各市、高校规划办（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对此类课题不进行初审。具体要求为：

1. 《重大课题申请书》纸质材料一式 5 份；
2. 《重大课题申请书》封皮复印 5 份，分别粘贴在档案袋正面，以便识别。

（二）申报其他类别课题的文本材料经各市、高校规划办（教育科学规划管理部门）初审、汇总后，集中报送省规划办。具体要求为：

1. 《课题申请书》一式 3 份（原件 1 份，复印件 2 份）；
2. 《课题申请书》要求统一为 A4 纸正反面打印，左侧装订。

六、联系方式

报送材料地址：石家庄市中华北大街 122 号，河北省教育厅北院，河北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邮编：050061。

联系人：杨今宁 孙晓静

联系电话：0311—66005937 66005906

电子邮箱：hbjkghb@163.com

附件：《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
指南》

河北省教育厅
2020 年 9 月 22 日

附件

河北省教育科学研究“十三五”规划

2020 年度课题指南

为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的战略部署及提出的工作任务，应对河北教育改革发展需求，加快推进我省教育现代化步伐，引领河北教育最新改革趋势，促进河北教育科学研究事业的繁荣发展，特制定本年度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

本课题指南主要面向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领域，受理除高等教育研究领域以外的教育课题的申报。

一、重大招标课题

重大招标课题名称即为研究项目，不得更改。申请者可根据研究题目进行设计论证，逐级申报。

1. 针对重大公共突发事件的教育责任及应急防控体系研究
2. 学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面临的形势与任务研究
3. “十三五”河北省教育事业改革与发展评估研究
4. 河北省职业教育“十四五”发展规划编制研究
5. 河北省中小学教师队伍建设“十四五”规划编制研究
6. 双高背景下河北省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7. 河北省卓越中小学教师培养研究
8. 新时代中小学校党建文化育人价值研究

9. 河北省深化新高考改革方案的跟踪评估与动态调整研究

10. 构建党组织全面领导中小学校的现代管理体制研究

二、重点关注选题

以下所列条目为本年度重点关注选题，申请者可据此确定研究方向和领域，结合自身实际，进行分解、细化，自拟题目申报，一般不宜直接作为课题题目。资助经费课题原则上须根据《规划纲要》中的“重点研究领域”和本指南的重点关注选题，确定选题。

1. 新时代爱国主义教育研究

2. 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背景下教育舆情引导及危机治理研究

3. 人工智能在教育现代化进程中的价值意义研究

4. 新时代教师专业发展研究

5. 教育惩戒权研究

6. 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研究

7. 后脱贫时代农村学校教师队伍建设研究

8. 适应线上线下融合教学教师专业素养及养成路径研究

9. 河北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培养培训一体化研究

10. 国家安全教育融入课程教育的方法与途径研究

11. 德智体美劳“五育并举”的学校课程体系研究

12. 河北省支持民办幼儿园提供普惠性服务的政策研究

13. 河北省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案例研究

14. 挖潜扩大公办幼儿园资源研究

15. 学前教育课程资源开发与教育方法创新研究

16. 校园共建的产学研结合研究
 17.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实践研究
 18. 均衡发展背景下提高农村义务教育质量研究
 19. 关于加强和改进中小学实验教学的研究
 20. 基于“三全育人”的中小学生学习学科核心素养培养研究
 21. 信息技术促进基础教育学科教学模式改革创新研究
 22. 中小学网络学习空间下的教学改革研究
 23. 中小学生学习能力提升研究
 24. 新高考背景下普通高中学科课程与教学改革研究
 25. 适应新课程改革和新高考改革的普通高中育人方式改革研究
-
26. 普通高中课程实施监测和反馈改进机制的研究
 27. 河北省基础教育领域公办、民办教育协调发展研究
 28. 家校合作促进中小学生心理健康发展研究
 29. 中小学校公益性家庭教育指导服务实践研究
 30. 中小学校劳动教育创新实践研究
 31. 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面临的体制机制问题及对策研究
-
32. 职业教育产教融合体制机制研究
 33. 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研究
 34. 河北省学校后勤管理规范实施评估研究